

九、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它资料

(一) 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（投标人如是需按照财库[2020]46号规定格式提供，不是则不要提供）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服务）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河南省郑州女子监狱（单位名称）的河南省郑州女子监狱罪犯伙房大宗生活物资面粉、面条类及羊肉、牛肉类采购项目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河南省郑州女子监狱罪犯伙房大宗生活物资面粉、面条类及羊肉、牛肉类采购项目、包2：羊肉、牛肉类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批发业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郑州久朋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12人，营业收入为326.175276万元，资产总额为88.455071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/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/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/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/人，营业收入为/万元，资产总额为/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

企业名称（盖单位章）： 郑州久朋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

日期： 2026 年 01 月 28 日

注：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说明： （1）该声明函是针对小微企业的，非小微企业不用提供该声明。

（2）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型企业制造，也有小微企业制造的，不享受办法规定的小微企业扶持政策。本函填写的每项标的物需与第五章采购需求表中标的物对应。

（3）监狱企业视同小微企业，需提供监狱企业证明材料。